

# 法院查封的股票如何执行、法院能强制执行股票帐户吗-股识吧

## 一、法院如何强制执行股票

展开全部首先，关于执行时间，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二十六条 人民法院自收到申请执行书之日起超过六个月未执行的，申请执行人可以向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上一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可以责令原人民法院在一定期限内执行，也可以决定由本院执行或者指令其他人民法院执行。

第二百二十九条被执行人或者被执行的财产在外地的，可以委托当地人民法院代为执行。

受委托人民法院收到委托函件后，必须在十五日内开始执行，不得拒绝。

执行完毕后，应当将执行结果及时函复委托人民法院;在三十日内如果还未执行完毕，也应当将执行情况函告委托人民法院。

受委托人民法院自收到委托函件之日起十五日内不执行的，委托人民法院可以请求受委托人民法院的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受委托人民法院执行。

其次，执行办法，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二条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人民法院有权向有关单位查询被执行人的存款、债券、股票、基金份额等财产情况。

人民法院有权根据不同情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被执行人的财产。

人民法院查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的财产不得超出被执行人应当履行义务的范围。

人民法院决定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财产，应当作出裁定，并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有关单位必须办理。

第二百四十三条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人民法院有权扣留、提取被执行人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收入。

但应当保留被执行人及其所扶养家属的生活必需费用。

人民法院扣留、提取收入时，应当作出裁定，并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被执行人所在单位、银行、信用合作社和其他有储蓄业务的单位必须办理。

## 二、欠钱法院可以查封他的股票吗

可以查封，这是对付老赖的一种法律手段。

### 三、法院冻结股票能不能把钱划走

股票被法院冻结后，股票持有人就不能对被冻结的股票进行交易、抵押等，在强制执行中，法院可以将股票依法进行变现后将资金扣划走的。

《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二条 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人民法院有权向有关单位查询被执行人的存款、债券、股票、基金份额等财产情况。

人民法院有权根据不同情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被执行人的财产。

### 四、能请法院去查封他的银行帐户和股票吗？该怎么做？

1.当然可以 你首先去把本票裁定后申请到债权

再跟法院申请清查他的财产(要付一笔费用) 法院就会去帮你查他有付税的一些收入  
一有查到 就可以请法院去查封他的财产

### 五、如何查封被告人个人股票账户

提供被告的股票信息，向法院申请，法院会冻结被告的股票账户的。

这样的案例不少，很简单的。

只要法院将裁定书和限制执行通知书交给证券交易所就行了。

《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二条规定：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人民法院有权向有关单位查询被执行人的存款、债券、股票、基金份额等财产情况。

人民法院有权根据不同情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被执行人的财产。

人民法院查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的财产不得超出被执行人应当履行义务的范围。

人民法院决定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财产，应当作出裁定，并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有关单位必须办理。

## 六、法院是否能直接冻结股票

债权人起诉后，可以申请法院直接冻结股票。

法律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一条 人民法院查封、扣押、冻结被执行人的动产、不动产及其他财产权，应当作出裁定，并送达被执行人和申请执行人。

采取查封、扣押、冻结措施需要有关单位或者个人协助的，人民法院应当制作协助执行通知书，连同裁定书副本一并送达协助执行人。

查封、扣押、冻结裁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送达时发生法律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条 人民法院对于可能因当事人一方的行为或者其他原因，使判决难以执行或者造成当事人其他损害的案件，根据对方当事人的申请，可以裁定对其财产进行保全、责令其作出一定行为或者禁止其作出一定行为；

当事人没有提出申请的，人民法院在必要时也可以裁定采取保全措施。

人民法院采取保全措施，可以责令申请人提供担保，申请人不提供担保的，裁定驳回申请。

人民法院接受申请后，对情况紧急的，必须在四十八小时内作出裁定；裁定采取保全措施的，应当立即开始执行。

## 七、法院能强制执行股票帐户吗

人民法院在强制执行时，有权冻结个人的银行存款以及股票和基金。

法律依据：《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二条 被执行人未按执行通知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人民法院有权向有关单位查询被执行人的存款、债券、股票、基金份额等财产情况。

人民法院有权根据不同情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被执行人的财产。

人民法院查询、扣押、冻结、划拨、变价的财产不得超出被执行人应当履行义务的范围。

人民法院决定扣押、冻结、划拨、变价财产，应当作出裁定，并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有关单位必须办理。

## 八、第一顺位查封被执行人的股权的，如何执行。

你好，首先要明确是股东欠债，还是公司欠债。

如果是股东欠债，那么法院可以依照原告的应用，将该股东在公司里的股权全部查封，效果是这段期间这个股东无法转让这些股权，等到原告的诉讼胜诉了，可以申请执行这个股东的股权拍卖。

如果是公司欠债，那么可以查封公司账户，里面如果有现金，在胜诉后执行可以直接划走。

纵横法律网-浙江光正大（上海）律师事务所-项天赐律师

## 九、法院冻结股票能不能把钱划走

被法院查封的股金可以执行如果是被执行人在银行的存款，可以直接让法院执行庭去银行执行。

如果是被执行人持有的银行股份：1、上市银行，由执行庭去登记公司执行，办理非交易过户；

2、非上市银行，股东名册应该由银行自己保管，可以去该银行执行，要求银行变更其登记资料

## 参考文档

[下载：法院查封的股票如何执行.pdf](#)

[《股票改手续费要多久》](#)

[《股票要多久才能学会》](#)

[《股票停牌多久下市》](#)

[下载：法院查封的股票如何执行.doc](#)

[更多关于《法院查封的股票如何执行》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3394929.html>